

证券代码：920012

证券简称：创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5

## 无锡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城南路 201-1 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俊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069,95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9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3,01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7%。

#####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069,95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关于制定需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表决结果：

(1) 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同意股数 29,069,95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审议通过《会计师选聘制度》

同意股数 29,069,95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扬、蔡雨林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一) 《无锡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二)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无锡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无锡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